

凯云智服 2024 年 12 月份各项目  
工程材料采购事项

# 邀请招标文件

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各材料供应商单位:

现诚邀贵司参与凯云智服 2024 年 12 月份各项目工程材料采购事项的  
投标报价。相关的采购需求和要求如下:

### 一、项目名称

凯云智服 2024 年 12 月份各项目工程材料采购事项

### 二、配送地点

凯云智服在管相关项目的服务中心

### 三、注意事项

1. 本次所采购的清单内容为凯云智服 2024 年 12 月份各项目工程材料  
采购事项, 具体内容包含五金、水具、油漆、工具、电器、灯具等, 采购  
的数量和规格型号已明确, 共计 228 项, 邀标控制价为¥166, 799. 06 元(不  
含税)。

2. 请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相关专业单位, 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中午  
12 点前将有效的报价资料, 封标后报送至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9  
楼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品质部(联系人: 郑晓娴, 电话:  
020-82113287), 过期报送作弃标处理。

### 四、资格要求及投标人需提交的资料

#### 1. 投标人资格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4) 不同时存在注册资金无实缴且员工社保缴纳人数为零的情况。

(5) 有仓库或门店且有配送车(提供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 车辆行驶证)。

(6) 所报总价在邀标控制价内视为有效报价, 报价单价与邀标单价偏差率合理, 总报价低于邀标控制价 80% 需提交成本控制说明, 没有提供则作无效标书处理。

(7) 投标报价书要求装订、密封(封口处加盖公章)、包含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所提供的相关资料须确保真实且不得涂改、盖有效的单位公章。

2. 需要提交的资料(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规范装订成册)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各一份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

- (3) 投标人资格自查表
- (4) 投标书原件一份
- (5) 投标人总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 80%的, 提交详细有效的成本控制说明。

### 3. 投标说明

邀标价在十万以上的采购将扣押中标价的 3%作为质保金, 质保期为一年; 设备及特殊电子产品 (如对讲机等) 的保修期按国家相关产品质量“三包”法执行; 消防产品须有原厂合格证和 3C 认证, 供应商应持有销售授权。

4. 邀请回复函 (见附件一, 无需封装, 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

5. 投标人资格自查表 (见附件二)

6. 评标方法 (见附件三)

7. 投标人须认真审阅采购清单 (见附件四), 确保按需求标准及时供货

联系人: 杨希腾

联系电话: 020-82111954



附件一

## 投标复函

致：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于2024年 月 日收到贵司发出的凯云智服2024年12月份  
各项目工程材料采购事项的邀标函，现我司确认参与/不参与该项目。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备注：发送格式务必为盖章后生成PDF版本发送至  
zhengxiaoxian@getpm.com方可报名成功；若不回函，则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回函原件应附至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联系人：郑晓娴

联系方式：020-82113287

慧服



1207

## 附件二

## 投标人资格自查表

序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备注
1	投标文件未规范装订成册，或所列投标人名称与公章名称不一致（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准的除外）。		
2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提交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没有签名或无加盖公章。		
3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5	投标人注册资金无实缴且员工社保缴纳人数为零。		
6	无仓库或门店，且无配送车。		
7	投标人总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 80%，却未提交详细有效的成本控制说明（如招标文件有要求）；或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招标控制价；或不能满足完成招标项目货期时间要求。		
8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备注：未出现上述情况的打“○”，出现的打“×”，并提供盖章依据证明材料。			
<p>投标人对自查结果承诺如下：</p> <p>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招标人采购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人名称（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20 年 月 日</p>			

### 附件三

## 评标方法

1. 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的平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2. 计算投标人的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
3. 当投标人投标总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100 分，投标总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2 分；投标总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果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低于邀标文件控制价的 80%，还须提交成本控制说明；如投标人的投标总价高于邀标控制价则作为废标处理。
4. 投标人得分按从高至低排序，确定经济标评标的先后排序，评定最高得分的投标人为中标单位。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5. 评标结束后，采购小组按照原投标文件的评审次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填写开标情况表。
6. 若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邀标。



## 投标价评分表（总分 100 分）

工程名称：凯云智服 20\_\_年\_\_月份各项目工程材料采购事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不含税)X(元)			
评标基准价 D (元)			
偏差率 (%) [ (X-D) 的绝对值 ÷ D ] × 100%			
减分 (A)			
评标得分 (I=100-A)			
得分排名次序			

注：1. 说明

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价为评标基准价，当投标人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100 分；投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2 分；投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计算投标人的总得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果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邀标文件控制价的 80%，还须提交成本控制说明；如投标人的投标价高于邀标控制价则作为废标处理。

2. 计算公式

评标基准价  $D = \Sigma X \div n$

偏差率 = [ (X-D) 的绝对值 ÷ D ] × 100%

投标人投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值 E1=2.0

投标人投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值 E2=1.0

减分 (A) = 偏差率 × 100 × E1 (或 E2)

(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所有计算结果均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